

关于对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核字[2020]00611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关于对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目录	页次
一、	关于对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1-16

关于对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核字[2020]00611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科技公司”或“公司”）的委托，对大富科技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0]007333 号审计报告。现根据《关于对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48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我们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需年报会计师说明的有关事项，特回复说明如下：

1.2019 年度，你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59 亿元，上年同期为 3.53 亿元，差异金额为 12.12 亿元。你公司在年报中解释称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年报及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你公司 2019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为 79.59 亿元，2019 年度你公司投资收益为 4,133.42 万元，主要为委托理财收益，收益率约为 0.52%，低于市场一般理财产品收益率。

(1)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2019 年度购买的主要理财产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具体期限、对应年利率、理财产品具

体投向、是否是定制化理财产品等信息，并结合上述信息分析说明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收益率是否与市场一般理财产品收益率存在重大差异。

(2)请补充报备 2019 年度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银行转账凭证等相关资料，并穿透核查相关理财产品的最终流向，重点说明相关款项是否存在流入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监高人员、公司客户、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以及理财产品是否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及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说明：

(1)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2019 年度购买的主要理财产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具体期限、对应年利率、理财产品具体投向、是否是定制化理财产品等信息，并结合上述信息分析说明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收益率是否与市场一般理财产品收益率存在重大差异。

2019 年银行理财产品种类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理财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含税）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56,231.80	2019/1/29	2019/3/6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5%	174.70

序号	受托理财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含税)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23,700.00	2019/1/30	2019/3/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5%	73.63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4,800.00	2019/2/14	2019/3/25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5%	49.81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	15,000.00	2019/2/14	2019/3/22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55%	54.73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汇利丰”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500.00	2019/2/15	2019/4/1	同业存款等	3.7%	94.78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9,000.00	2019/2/22	2019/4/3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5%	65.59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19/3/1	2019/4/1	同业拆借利率等	3.55%	30.15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23,700.00	2019/3/12	2019/4/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0%	72.46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56,231.80	2019/3/12	2019/4/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0%	174.32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	15,000.00	2019/3/26	2019/4/29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45%	48.88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4,800.00	2019/3/29	2019/5/8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0%	50.28

序号	受托理财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含税)
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汇利丰”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500.00	2019/4/3	2019/5/10	同业存款等	3.60%	74.81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9,000.00	2019/4/3	2019/5/13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10%	64.55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19/4/4	2019/5/9	同业拆借利率等	3.55%	34.04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23,700.00	2019/4/24	2019/7/25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35%	200.12
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	15,000.00	2019/5/5	2019/8/5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70%	138.75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56,231.80	2019/5/10	2019/8/12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30%	484.53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4,800.00	2019/5/14	2019/8/1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30%	123.10
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0,000.00	2019/5/14	2019/8/1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30%	83.18
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9,000.00	2019/5/14	2019/8/1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30%	158.04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	14,500.00	2019/6/19	2019/9/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70%	132.63

序号	受托理财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含税)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23,700.00	2019/7/30	2019/10/8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5%	138.63
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	2019/8/8	2019/9/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40%	43.92
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4,800.00	2019/8/14	2019/10/1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0%	74.20
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0,000.00	2019/8/14	2019/10/1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0%	50.14
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9,000.00	2019/8/14	2019/10/1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0%	95.26
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56,231.80	2019/8/15	2019/10/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0%	295.22
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19/9/20	2019/12/19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55%	263.29
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23,700.00	2019/10/9	2020/1/8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0%	177.26
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4,800.00	2019/10/17	2020/1/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5%	113.78
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0,000.00	2019/10/17	2020/1/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5%	76.88

序号	受托理财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含税)
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17,000.00	2019/10/17	2020/1/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5%	130.69
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57,470.00	2019/10/21	2020/1/21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5%	441.81
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保收益	2,500.00	2019/11/14	2020/1/17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00%	13.15
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19/12/25	2020/3/24	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	3.50%	256.67
合计				795,897.20					4,553.98

为了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公司 2019 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且不属于定制化的产品，收益率在 3.00%至 3.70%之间，与同期市场上一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 2019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总额 79.59 亿元为本金循环周转的结果，实际购买理财产品本金未超过 16.5 亿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产品余额为 15.55 亿元。

经核查，公司 2019 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率与市场一般理财产品收益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2)请补充报备 2019 年度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银行转账凭证等相关资料，并穿透核查相关理财产品的最终流向，重点说明相关款项是否存在流入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监高人员、公司客户、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以及理财产品是否存在权利受限的情

形。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通用型理财产品，经查阅理财产品协议及访谈银行客户经理，相关理财产品的资金投向主要为：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经核查，确定公司相关款项不存在流入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监高人员、公司客户、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理财产品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意见：

1、我们对大富科技公司理财产品所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测试与理财产品投资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询问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原因；

（3）获取公司报告期的理财产品协议，并向银行函证公司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以确定相关产品的期末存在性；

（4）获取《企业信用报告》，检查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情况；

（5）检查理财产品期后使用情况，关注期末理财产品是否存在使用受限的情形。

2、核查意见

经核查，大富科技公司采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年化收益率在 3.00%至 3.70%之间，与同期市场上一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存在重大差异。理财产品资金主要流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等，相关款项不存在流入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监高人员、

公司客户、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公司的理财产品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

2.2019 年度，你公司共支付利息费用 3,706.51 万元，2019 年末短期借款 5.0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74%。2019 年末，你公司货币资金 11.1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3.86%。

(1) 根据报告期内你公司支付利息费用金额及短期借款余额计算，你公司 2019 年整体利息费用率约为 7.28%。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借款对象、相关利息、借款用途以及短期借款余额同比增长的原因。

(2) 请你公司补充提供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来源构成、存放账户、主要使用情况、受限情况等信息，并分析说明较上年末减少原因及合理性。

(3)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在报告期内累计购买 79.59 亿元理财产品及仍有大量货币资金的同时，又存在 5.08 亿元短期借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同时补充说明对货币资金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并报备提供相关审计工作底稿材料。

回复：

公司说明：

(1) 根据报告期内你公司支付利息费用金额及短期借款余额计算，你公司 2019 年整体利息费用率约为 7.28%。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借款对象、相关利息、借款用途以及短期借款余额同比增长的原因。

2019 年银行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对象	借款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	借款利率	利息费用
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650.00	2019/1/2	2019/4/2	5.22%	21.53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0	2019/1/4	2020/1/3	5.82%	294.16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0	2019/3/4	2020/3/3	5.87%	297.70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00.00	2019/3/6	2019/9/2	5.30%	106.0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	2019/5/28	2020/5/27	5.87%	119.08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	2019/5/31	2020/5/30	5.87%	178.62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2,000.00	2019/6/11	2020/6/1	5.67%	673.27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00.00	2019/6/28	2019/12/25	5.10%	102.00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00.00	2019/9/9	2020/9/8	5.87%	238.16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	2019/9/12	2020/3/10	4.50%	45.00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500.00	2019/9/29	2019/11/15	4.35%	2.84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5,000.00	2019/9/30	2020/9/29	5.66%	286.68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500.00	2019/11/19	2019/11/22	4.35%	0.18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10,000.00	2019/11/27	2020/5/18	4.35%	209.04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500.00	2019/11/28	2020/11/28	4.35%	22.11
	合计	59,150.00				2,596.37

备注：

1、2018 年公司子公司大凌实业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借款 2,280 万元，借款利率为 7.10%，因大凌实业停产歇业尚未归还。

2、2019 利息费用除了短期借款产生的费用外，还包含保理利息费用约 845 万，融资租赁利息费用约 155 万等。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是用于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2019 年短期借款余额 5.08 亿元，较 2018 年的 4.85 亿元增长了 4.74%，增长幅度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增长情况及资金需求。

(2)请你公司补充提供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来源构成、存放账户、主要使用情况、受限情况等信息，并分析说明较上年末减少原因及合理性。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库存现金	30.13
银行存款	101,403.74
其他货币资金	10,225.89
合计	111,659.7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94.33
受限制银行存款（被冻结款项）	280.55
合计	10,174.87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主要账户期末余额明细如下（余额超 1 千万账户）：

开户行	本位币金（万元）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高新开发区支行	30,006.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	17,795.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蚌埠分行	13,480.4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民塘支行	9,734.4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蚌埠高新区科技支行	6,000.00
蚌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95.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942.16

开户行	本位币金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777.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2,564.6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民塘支行	2,091.41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1,686.6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1,665.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	1,376.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1,097.40
合计	102,912.32

注：上述主要银行账户的期末存款余额占公司货币资金比重为 92.17%。

2018-2019 年账面资金(含银行理财)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111,659.76	146,689.04
银行理财产品	155,470.00	103,000.00
合计	267,129.76	249,689.04

备注：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4.67 亿元减少了 3.50 亿元，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在报告期内累计购买 79.59 亿元理财产品及仍有大量货币资金的同时，又存在 5.08 亿元短期借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主要系募集资金，未使用其他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放缓，募集资金结余金额较大，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未用于质押融资，不存在权利限制。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1.17 亿，扣除未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0.73 亿和受限资金 1.02 亿，可用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9.42 亿，其中含短期借款的资金 5.08 亿，短期借款资金用于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在有自有资金 4.34 亿的同时，向银行借款 5.08 亿，除了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1)，根据对 2020 年的资金预测，在国家大规模推进 5G 建设的情况下，公司为快速提升产能，需投入资金对部分设备更新换代；2)，公司已启动光明土地和安徽总部大楼的基建工程，在取得固定资产专项贷款前，需预留前期投入所需资金；3) 考虑到公司融资有可能会受到大股东重组的影响，为保证资金链的安全，适当对资金做了些储备；4) 考虑中美贸易战影响，公司增加了预防性资金。

为保持资金的流动性合理充裕，公司按经营需要进行举债，是公司的正常运营行为，且公司的负债持续维持在一个较低水平，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仅为 19.55%。

会计师回复意见：

1、我们对大富科技公司短期借款所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公司有息负债的具体构成情况、相关借款资金的用途、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等情况。

(2) 获取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与入账的短期借款进行核对，确定报告期末短期借款的完整性。

(3) 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银行账户相关借款信息进行函证，实施函证过程控制，回函相符。

(4) 获取并查阅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协议，关注借款协议的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关键信息，并与入账的短期借款进行核对，确定公司入账的完整性。

(5) 根据借款利率和期限，检查公司借款利息计算是否正确。

经执行上述主要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的短期借款及利息支出披露合理。

2、我们对大富科技公司货币资金所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货币资金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了其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获取企业的开户清单、将其与企业银行账户予以核对。取得并检查银行账户的开户、销户等资料，获取并检查货币资金明细表、银行对账单、银行余额调节表等相关资料。

(3) 获取企业信用报告，关注有无未披露的抵押、担保等事项。

(4) 对库存现金进行监盘。

(5) 对银行账户（含期末余额为 0 的账户、已销户账户等）进行了函证。函证由我所审计人员亲自发出或由本项目审计人员亲往银行进行询证，对函证保持了控制。函证内容全面，对银行存款期末余额及受限情况、银行借款、销户情况、银行理财产品等均进行了函证。

(6) 检查了非记账本位币的折算汇率及折算金额是否正确。

(7) 抽查大额货币资金收支的原始凭证，检查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

(8) 检查货币资金收支的截止是否正确，是否存在跨期，关注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9) 检查货币资金项目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经执行上述审计程序，会计师认为公司期末货币资金是真实、安全的，货币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错报。

3.年报显示，你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大富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健康”）与北京新天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梓”）签订了《采购协议》，向新天梓采购医疗器械、健康大数据系统、智能医疗系统等相关成果及技术方案的。2020年4月，大富健康又与新天梓、北京得道精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道健康”）签订了《补充协议》，新天梓同意合同签署后3年内（即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5日），若采购的产品及方案收益未达到采购成本4,950万元，大富健康有权要求其进行回购。得道健康对新天梓的回购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 请年审会计师补充提供对上述交易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并结合大富健康所采购中医设备及技术方案市场价格、交易主体之间关联关系等信息，就此次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公司是否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以及是否属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意见：

1、我们对大富科技公司与新天梓的关联交易所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估相关风险；

(2) 获取公司的《采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检查合同条款，并了解目前该业务进程情况；

(3) 询问公司管理层与新天梓进行交易的业务背景，了解目前公司就该项业务实际操作情况，业务执行可能遇到的有利及不利因素，并了解公司对该项业务未来的规划；

(4) 通过企查查网站查询新天梓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 查看大富健康购买的相关软件产品操作演示，观察产品是否可以正常运行；

(6) 获取大富健康与潜在客户已签订的有关商业合作的合同文件，询问了解其未来发展的市场空间和具体的商业运作安排；

(7) 提请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交易标的资产进行评估，以复核该交易标的价格的公允性。

2、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与新天梓的采购交易，具备商业实质、符合商业逻辑，公司已经开始进行商业运营；该关联交易的价格与评估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未发现利益输送或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该交易发生时，未能被公司正确识别为关联交易，导致该项交易未能提请公司董事会按关联交易流程审议。事后公司采取补救措施来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如签订补充协议，增加回购与担保措施等。此外，公司已在 2019 年的年度报告中对该笔交易进行了充分披露，并修订了关联

交易管理流程。就该笔业务整体考虑，我们认为公司在关联方的识别上存在内控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邱俊洲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覃业贵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